

中国共产党
鄞县历史大事记
1949-1995

中共鄞县县委党史研究室



宁波出版社

中国共产党鄞县历史大事记

(1949年5月~1995年12月)

中共鄞县县委党史研究室

宁波出版社

责任编辑：王伯城

封面设计：刘超英

中国共产党鄞县历史大事记

中共鄞县县委党史研究室编

宁波出版社出版发行 甬江印刷厂二分厂印刷

(宁波市苍水街 79 号)

(宁波庄桥)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13.25 字数：338 千

1998 年 10 月第 1 版 199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ISBN 7-80602-236-8/K·16 定价：19.50 元

中国共产党鄞县历史大事记编辑委员会

主 任 梁黎明

委 员 马兆祥 王宏祥 严品康

张 旦 张宪成 严伟祥

董玉艳

主 编 张宪成

序 言

中共鄞县县委副书记 梁黎明

在中共鄞县县委成立 60 周年之际，县委党史研究室编写的《中共鄞县历史大事记》（1949～1995）一书出版了。本书真实地记载了鄞县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经历的不平凡的历程和所取得的伟大成就。相信大家通过阅读这本书，能够更好地了解鄞县历史，关心鄞县发展，总结经验，以史鉴今，开拓未来。

素有“鱼米之乡”誉称的鄞县，由于长年的战乱和国民党的腐败统治，至解放前夕，已变成了农村凋零、商业萧条、人民生活窘迫的穷县。新中国成立后，中共鄞县县委肩负起建设新政权、恢复发展国民经济的使命，领导全县人民投入到轰轰烈烈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中。经过剿匪反霸、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民主建政、“三反”、“五反”等运动，建立和巩固了人民民主专政，逐步恢复了国民经济。在基本完成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实施发展国民经济第一个五年计划后，开始了社会主义建设和实践的艰难探索。1957 年至 1966 年，鄞县经济工作和社会各项事业逐步走上了正常发展轨道。但由于受“大跃进”、人民公社运动中“五风”和反右斗争中的扩大化等“左”倾错误影响，加上三年自然灾害，致使经济建设一度出现了严重困难的局面。随后，在国民经济的“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的指引下，经过全县人民的艰苦努力，经济建设才获得恢复和发展。

在“文化大革命”十年内乱期间，鄞县党的组织生活被迫停止，机关工作陷于瘫痪、半瘫痪状态，全县政治、经济等各方面

遭到严重破坏。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全县人民在县委领导下，一心一意搞经济建设，迈开改革开放的步伐，各方面都取得了前所未有的成就。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调整了产业结构，粮食和多种经营生产持续稳定地发展。乡镇企业异军突起，高速发展，成为鄞县经济的主体。经济体制改革逐年深入开展，经济实力不断增强壮大，人民生活水平逐年提高。全县实现由温饱向小康的跨越，成为浙江省首批小康县。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扎实开展，各项事业欣欣向荣。粮食生产、水利建设、农村基础教育、科技工作、计划生育、体育工作、绿化造林、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等工作，均被授予全国先进县称号。

回顾鄞县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的这段历史，既有成功的经验，也有借鉴的教训。历史证明，我们的党不但能够领导人民取得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而且同样能够领导人民建设繁荣富强的社会主义新中国。

当前，我们正处于迈向 21 世纪的重要历史时期，既面临着严峻挑战，更充满着发展的机遇。把我县现代化建设事业全面推向 21 世纪，基本实现现代化，这是广大党员和全县人民追求的共同目标，也是历史赋予我们的光荣而艰巨的任务。为了实现这个目标，我们要在邓小平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指导下，进一步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加快改革开放步伐。坚持两手抓、两手硬，加强党的建设，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确保经济、政治、文化各项事业协调发展。我们要认真学习研究党的历史，坚持历史唯物主义思想，不断总结经验教训，以史为鉴，以史资政，勇于开拓，积极进取，不断创新，为把鄞县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县而努力奋斗！

编辑说明

一、根据上级党史部门关于大力开展社会主义时期党史工作的要求，本室在查阅县委、县政府等档案和当时有关报纸及地方志等资料基础上，整理编写成1949年5月至1995年12月的中国共产党鄞县历史大事记（以下简称《大事记》）。

二、《大事记》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导，以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坚持实事求是和大事不漏、要事突出的原则，力求如实反映历史。

三、在编写中，以县委的中心工作为主线，经济建设为重点，记述了全县在这一时期具有重要历史意义和重大影响的政治、军事、经济、文教、卫生等方面的事件，适当记述全国和省、市的背景材料。

四、《大事记》以编年体和纪事本末体相结合的体例，采用条目形式编写。

五、《大事记》中的计值金额均已将旧币改为新币计值。

六、各级机构和主要领导人在组织史中均已收录。《大事记》仅收录县委所属机构的设置（其它序列机构视情况收录列入）。县委领导人名的收录：属换届的，县委列到常委（未设常委时列到委员，下同），人大、政府、政协、纪委列到正副级（包括工、青、妇）；属届期内调动，县委列到常委，人大、政府、政协列到正副职，纪委、人武部列到正职。

七、人名、地名一般采用常用名或现名，首次出现时或更名时用括号注明曾用名或新名。

八、1949年5月，设置宁波市，划出鄞县城区作为宁波市区域范围。1959年1月，县市合并，鄞县撤销；1962年3月，县市分设，恢复鄞县。《大事记》也收录了县市合并期间有关原鄞县范围的大事。

九、《大事记》自1992年着手征集资料，编写初稿，经多方面征求意见，请原县领导、部门代表进行审稿，反复修改，历时六年完成。由于编者水平有限，加之建国初期、县市并撤和“文革”等原因造成档案不全，疏漏、谬误之处敬请读者指正。

1998年4月

目 录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1949 年	(1)
1950 年	(9)
1951 年	(15)
1952 年	(22)
1953 年	(29)
1954 年	(34)
1955 年	(39)
1956 年	(44)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57 年	(53)
1958 年	(60)
1959 年	(70)
1960 年	(78)
1961 年	(81)
1962 年	(86)
1963 年	(94)
1964 年	(102)
1965 年	(108)
1966 年	(113)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 年	(116)
1967 年	(122)
1968 年	(123)
1969 年	(127)
1970 年	(134)
1971 年	(143)
1972 年	(148)
1973 年	(153)
1974 年	(158)
1975 年	(163)
1976 年	(168)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76 年	(172)
1977 年	(174)
1978 年	(180)
1979 年	(188)
1980 年	(195)
1981 年	(204)
1982 年	(214)
1983 年	(225)
1984 年	(235)
1985 年	(244)
1986 年	(255)
1987 年	(270)

1988 年.....	(285)
1989 年.....	(296)
1990 年.....	(309)
1991 年.....	(324)
1992 年.....	(333)
1993 年.....	(346)
1994 年.....	(368)
1995 年.....	(386)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1949. 5—1956. 12

1949 年

5 月 28 日 县、市分设 奉华东军区司令部、政治部电令：“宁波（鄞县县城）已获解放，为保障人民生命财产，维护社会安宁、确立革命秩序，决定在宁波实行军事管制，成立中国人民解放军宁波市军事管制委员会。它是军管时期地方最高权力机关。接管并统一全市军事、行政、财政等管理事宜”。凡设在城区的国民党鄞县党政机关、警察总局、法院、工矿企业、银行、学校、医院等单位均由宁波市军管会接收。划出鄞县城区作为宁波市区域。实行县、市分设。

5 月 30 日 国民党鄞县自卫总队投诚 慑于大势，国民党鄞县自卫总队 700 余人，在韩岭向共产党投诚。数日后，国民党莫枝镇警察所百余人投诚。共收缴武器有：轻重机枪 36 挺，长短枪 710 支，自动步枪 1 支，卡宾枪 2 支，弹药一部分，汽船 1 艘。

5 月 蒋军飞机轰炸育王寺 有 1600 余年历史的育王寺四次被炸，投炸弹 200 余枚，近百间房屋被毁，大悲阁禅堂成为一堆废墟。

6 月 5 日 中共鄞县县委成立 中共宁波地委决定，建立中共鄞县县委，纪中一任书记，张剑飞、毕向荣、金声、王圣章为

委员。设组织部、宣传部和秘书处，全县设韩水、钱湖、姜山、古林、章水五个分区委。

6月8日 县委部署征粮接收等工作 根据华东局关于迅速“安定社会秩序”的指示，县委确定全县当时首要任务是搞好征粮与肃匪，扩大武装，安定人心，有步骤地接收国民党农村政权，接收重点是资财、档案、武器；并召集原乡、保、甲长等人员参加的听训会，阐明共产党的政策和态度，要求他们合作，完成征收粮草等任务。10日，干部到区开始工作，邱隘区国民党区长何谁及全部原公职人员等待接收，武器已交当地驻军，文件、档案、保存完好。古林区原警察所30余名警员已交出武器，等待录用分配。

6月中旬 县人民政权成立 为迅速适应解放后的革命新形势，有利于开展各项工作，6月中旬鄞县建立县级人民政权，金声任县长。25日，奉浙江省第二专区电令，成立鄞县人民政府，省委、省政府任命张剑飞为县长，金声为副县长，借开明街越官旅社办公。全县设立5个区人民政府和49个乡人民政府。

6月27日 区干部遭匪伏击 中共姜山区委书记韩保遵，带领7名干部和8名区中队队员，到较偏远的永和乡召开保甲长听训会，会议中发现敌情，立即结束会议。返回时途经蔡郎桥，突遭股匪刘子良部伏击，当场牺牲2人，伤3人，被俘3人，损失机枪1挺，步枪7支。

6月下旬 加强对各区领导 地委会议结束后，县委立即召开全委会传达贯彻。根据省委6~8月份工作的指示，结合鄞县实际，县委决定7、8月份选择试点建立村农民协会，由金声、王圣章两同志先去章水区搞点，同时物色农民积极分子到县商议和听取他们对农村工作的意见，并确定委员分区包干，以加强对各区的领导。

6月 无辜居民惨遭蒋机炸死 14日至29日，国民党飞机多次轰炸、扫射宁波市区和鄞县五乡、梁山伯庙等地，鄞县有6人

受伤，部分房屋被炸。至8月5~6日，国民党飞机P51、B25各一架轰炸宁穿公路一带，炸毁民房40余间，有8名无辜居民被炸死，两座桥梁和多处公路遭破坏。当地政府迅即派干部前往安抚，处理善后工作，发动群众进行互助救济。

7月11日 召开农村骨干座谈会 县委邀请50余位曾在游击战争中作过贡献的农村骨干，举行座谈、讨论，听取他们的意见。书记纪中一发言指出，我们现阶段的中心任务是肃清匪特，实行生产自救，征借公粮，贯彻合理负担，开展民主反霸斗争。与会同志表示热烈拥护。

7月12日 县委部署剿匪 为坚决执行剿匪任务，县委对全县匪情进行调查了解，据各地报告，全县股匪为患以韩水、姜山两区最严重。国民党浙东行署主任俞济民指挥的浙东游击纵队司令刘子良和副司令应存俊、周士英等率四个大队300多人，常在姜山一带进行虏掠、骚扰；国民党浙东行署突击支队和八十七军散兵组成的“反共救国军”及小股散匪400余人，装备有机枪6挺，步枪240多支，还有短枪等，主要在韩水一带鱼肉百姓。匪患猖獗，严重影响当地居民正常生产和生活。8月6日，县委在剿匪工作指示中指出，目前剿匪工作应以政治瓦解与军事清剿相结合的方针，坚决贯彻“首恶必办、胁从不追、立功受奖”的原则。对匪特人员及其家属要讲明形势和党的政策，要求各级党组织加强地方武装力量的领导。

7月下旬 松下漕村农会成立 17日，县委、县政府从宁波开明街迁到泾东乡（现宁波福明）松下漕村办公。下旬，县委派5名干部到松下漕村蹲点，发动并领导该村农民开展查黑田和民主反霸斗争，贯彻党的合理负担政策，做好征粮工作，建立村农民协会。这是解放后鄞县第一个村农民协会。

7月 成立鄞县工作队 部队抽调干部、战士514人，组成鄞县工作队，深入乡镇接收国民党政权，协助县政府建立乡镇、村人民政权，动员组织人力、物力支援解放舟山，配合部队开展

剿匪反霸。

7月 县大队武装成立 解放初，活动在鄞县的股匪达14股之多，严重破坏社会治安。为建立和维护解放后的革命秩序，保护人民利益，巩固人民民主政权，7月，建立中国人民解放军浙江第二军分区鄞县县大队，大队长臧大钧，县委书记纪中一兼政委，下辖2个县中队和5个区中队。1951年1月改建为浙江第二军分区独立第6营，营长刘瑞生，张剑飞兼政委，下辖2个连和2个区中队。

7月 解放二年来工作情况 县委肯定解放后二年来鄞县工作的基本成绩：全县超额完成400万斤借粮任务，消灭了160余名匪特，建立了12个重点乡政权，进行了合理负担政策的宣传教育，培养了积极分子，密切了群众关系。全县还修复了水毁工程87处，动员群众6500人次，投工2.1万工，扩大受益面积10万余亩。

8月6日至19日 积极开展剿匪 姜山区人民武装在永和、丰乐、茅山等乡，捕获所谓“浙东游击纵队司令部”副司令应存俊以下76人，毙1人，缴获轻机枪1挺，枪榴弹筒1个，小炮1门，步枪等130余支。章水区人民武装根据群众密报，奔袭3公里，全歼股匪一个分队。韩水区委接到群众报告，派沈贵增及通讯员到咸祥外蔡带驻军部队剿匪，在洋山岙活捉反共救国军支队长单立道及副官等10余人，缴卡宾枪、冲锋枪各一支，步枪17支，短枪5支及子弹和电台3部。群众喜不自胜，纷纷到街头向人民武装赠慰劳品。

8月23日 泾东乡农代会召开 泾东乡召开首届农代会，出席代表129人，地委第一副书记顾德欢到会作报告。大会进行了诉苦教育，推选出乡农协筹委会委员21人，讨论并解决了生产救灾等紧迫问题。这是鄞县解放以来第一个乡农代会。

8月 组织支前 6日，县委发出《支前动员提纲》，进行广泛宣传。16日，县政府向各区下达支援解放定海的任务，全县人

民积极响应。至 1950 年 5 月定海解放，全县共完成粮食征购调运任务 900 万斤，动员民工 10054 名，临时民工 75598 名，担架 290 付，大小船只 8551 艘，船手 320 名，修船工 200 余名，以及毛竹、木材等大量物资。并组织民工，积极抢修被蒋介石为阻挠解放舟山派飞机炸毁的宁穿公路（宁波至育王岭段），于 9 月 10 日通车。后时炸时修，保证运输畅通。

9 月上旬 发动和平签名 为反对侵略战争和禁止使用原子武器，迎接保卫世界和平大会的召开，县委动员和组织了广大干部、群众积极参加和平签名运动，极大地鼓舞了人们团结斗争的政治热情和胜利信心。

9 月 16 日至 18 日 召开“三会”宣传党的政策 三天中，县委在姜山接连召集各界人士座谈会、“苦主”会和保民大会，宣传中国共产党的阶级政策和剿匪政策，启发农民提高觉悟，号召群众协助党和政府进行辟谣与剿匪，安定社会秩序。

9 月 23 日 确定六大任务 根据省党代会精神，县委研究决定，当前须抓“肃清匪特、民主反霸、减租废除高利贷、贯彻合理负担、生产自救、组织群众”等六大任务，要求各级干部遵照执行。

9 月下旬 县委、县政府从松下漕村迁至姜山镇办公

10 月 1 日 全县人民热烈庆祝新中国诞生 根据县委布置，各区隆重举行群众大会，热烈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学校师生和群众还举行庆祝游行。手挥各色纸旗，一路欢呼口号。

10 月上旬 组织抗洪救灾 连日来，因暴雨引发山洪暴发，洪水滔滔。全县冲毁民房 732 间，死亡 27 人，被淹稻田数万亩。县委号召各级干部发动群众，发扬团结互助精神，妥善安置灾民生活，搞好生产，克服困难，开好各乡农代会，开展议租减租，解决好“留雇”等工作，以实际行动搞好抗洪救灾。受灾严重的韩水区，有五个乡成立了生产救灾委员会。

10 月中旬 姜山等乡镇召开农代会 县委、县政府所在地姜

山镇农代会召开，出席代表 284 人。时巧逢省委委员、组织部长杨思一来鄞县视察，被邀到会作思想动员，张光同志传达《华东新区减租减息暂行条例（草案）》和《华东区农民协会组织章程（草案）》两个文件，会议讨论了关于启发农民确立当家作主思想和实行减租减息两大问题。会后，县委发出指示：要求各乡迅速开好农代会，乡农代会代表的产生，要由农协代表大会或村民大会公推，防止由保长包办指派，强调会议中要启发代表，提高阶级觉悟，树立当家思想，打破顾虑，敢于面对面向地主斗争；要求让农民尽早认识减租减息的意义和办法，大力发展农协会员。下旬，全县 49 个乡（镇）已有 31 个乡镇召开了首届农代会，吸收会员 29929 名，开展“清算”斗争 39 次、议租 35 次。至 11 月，姜山镇 22 个村的保甲政权被摧毁，建立起新的村政权，共选出村政委员 227 名。村政权设正副村长和财粮、文书、武装、生产、教育等委员。

10 月 30 日 股匪投诚 在强大压力下，浙东反共自卫军刘子良残部独立中队侯志成股率部 12 人，携机枪 2 挺、短枪 3 支、步枪 22 支，向县人民政府投诚。

10 月 调整县、区领导力量 为充实基层力量，中共宁波地委派委员李频如兼任鄞县县委书记，二专区副专员朱之光兼任县委第一副书记和人民政府县长（未到职）；原县委书记纪中一改任第二副书记，县委委员毕向荣调离鄞县，新增高建松、侯秉宜、戚大钧为委员。为有力保证剿匪和征粮两大任务的开展，县委委员张剑飞、段圣华、王圣章、牛建森、高建松、戚大钧分别到各分区委兼任书记或区长，原分区委书记改任副书记，分区委实行常委制，除正副书记和区长照顾全面工作外，其余委员均深入到乡兼任乡支书或乡长。

10 月 县民运部成立

10 月底 县工业企业情况 鄞县共有企业 88 家，其中轧米厂占 86 家，棉布厂两家，从业人员 653 人，总资本为 29333 石米。